

清溪镇 2020 年低保、特困对象价格临时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东莞市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东府〔2018〕17号)和《关于印发进一步完善低收入群体临时价格补贴与价格上涨联动机制的通知》(东府办〔2014〕63号)文件要求,联动机制的补助标准与价格上涨水平相适应,缓解价格上涨对低收入群众生活造成的影响。2020年,低保、特困对象价格临时补贴预算额度为417,904元。2020年向184名低保、特困对象共发放价格临时补贴334,038.12元。